



Simone de Beauvoir



第二卷·盛年·上

西蒙·波娃回忆录



Simone de Beauvoir

西蒙·波娃回忆录
第二卷·上

盛 年

陈欣章

陈际阳

谭 健

译

校译：陈际阳 谭 健

Beauvoir La force de l'âge I



kailash

西蒙·波娃回忆录法文版《盛年》的封面



与萨特在一起



在自己的寓所里



二次大战时的西蒙·波娃



在中学执教时期与学生们合影（中）

1944年6月,参观毕加索画室后与友人留影(后排左起第八人为西蒙·波娃,第五人为毕加索;前排左起第一人为萨特,第二人为加缪)



卷
上



前 言

在我着手写自传的时候，我才意识到自己开始了一次多少有些骑虎难下的冒险。我早就想写我一生中前二十年的生活，我也从未忘记让年幼的我，向那个吸收了我的灵与肉的老年西蒙，不断发出不要忘记已逝岁月的呼唤。如果没有这种呼唤，那个姑娘所经历的一切必将荡然无存。一天，我央求老年西蒙把那年幼的幽灵从被忘却的境地中召回。也许正是因为要使这一夙愿成为可能，我才动笔写书。当我五十岁时，我以为实现这一夙愿的时机好像已经来到。我着手写我的童年和少女时代，并以成人的意识去理解她们。我给她们以一种新的存在——这种新的存在体现在一页页纸上的字里行间中。

我对这项工作并无任何计划。成年人易对未来保持冷静的头脑。当我写完《闺中淑女》之后，没有人和我谈我的往事，鼓励我继续写下去。我横下了心，准备去写别的，但最终我感到力不从心。在那部书的最后一行，铭刻着一个看不见的、难以忘怀的问号。我已经获得了自由，但用这个自由去做什么？在这样一场以胜利告终的混战之后，我的人生新的方向又应指向何方？我的第一个直觉就是埋头读书，但埋头读书也不解决根本问题。其实，读书自身的有效性也已受到了挑战，我早已选择了作家的道路，而且事实上也写了不少的作

品。但这又是为什么呢？为什么偏偏写这些书，而不写别的书呢？自己的雄心到底是实现了还是没有实现呢？在我二十岁时所抱的不着边际的希望与随之而来的真实成就之间也许并无共同之处。我所得到的既比我所希望的要多，同时又比我所希望的要少。渐渐地我开始坚信，以我个人的一孔之见，我的系列回忆录的第一部需要一部续集。如果单纯地描述我作为一个作家所具备的才能是怎样得来的，而不接着写这种才能怎样付诸实现，那将是毫无意义的。

此外，经过考虑，我感到这个计划对我有较大的吸引力。我的人生虽然还没有完结，但是至此，我的人生已形成了一种模式，而未来对这种模式又不会有太大的改变。至此，基于各种各样的理由（我将在自传中谈到这种理由）。我避免扪心自问我的这种模式究竟是什么。现在，我必须解答这个问题，否则永远也解答不出。

也许有人对这种探究持怀疑态度，认为自传只涉及到我本人，而与他人无关。并非如此；如果任何一个人——无论是佩皮斯，还是卢梭；也无论是人中翘楚，还是凡夫俗子——坦诚地表现他自己，那么，其他人都会或多或少地被涉及到。对一个人来说，在某种程度上他不可能不阐明他人的生活就能使自己的生活的清楚明白地表现出来。此外，作家总是被两个问题纠缠不休，一是作家的写作动机，其次是作家如何支配时间。除了只对闲聊和个人隐私的热衷外，许多人还真的想了解写作作为一种职业包括哪些内容。要回答这个问题，剖析某一具体事例远比提出抽象的概念要强得多，这就是激励我着手写这本书的动因。也许我的探索将有助于消除经常产生于作家与读者之间的误解，像这样的误解我常能经历到，很是令人烦恼。任何一本书只有在读者了解到其问世的环境和背景以及作者的个性的前提下，才能完全表达本

意。我希望我的这部书以直接与读者交谈的方式起到这种作用。

同时，我必须告诫读者，我无意告诉读者一切。我叙述我的童年和青少年时是不加任何隐瞒的。不过，虽然正如我所希望的那样，我已认真而谨慎地记述了我青少年时代的生活，但我却无法以同样超脱的方式记述我成年时期的生活——我也无法同样随意地讨论这些年的生活。我不想把自己和我的朋友不光彩的流言蜚语写入本书，因为我缺乏那种长舌妇搬弄是非的本能。有不少地方，我存心写得比较抽象。

另一方面，我的生活与萨特的生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既然他本人想写自己的生平轶事，那我也无意为他代劳。因此，本书既不对萨特的思想进行剖析，也不对其作品进行评价。只有在他作为我自身存在的一部分时，我才去提及他。

一些批评家们认为，我写《闺中淑女》的目的是为年轻女子提供足资教训的实例，我的真实目的其实是偿清债务。本书绝无任何伦理道德的目的。我竭力写下与我生活有关的事实，我没有做任何预先的假设，因为我相信以任何形式表现的真实都是有趣而有益的。我无法申明写下各章中所述事实的目的，我也无法告知谁会从此获利。我企望我的读者对这部作品不抱任何偏见。最后，虽然我掩盖了某些事实，但我无意制造谬误。即使如此，在某些微小细节上，我记忆不清。正如读者将读到的那样，这种与事实不符的细微偏差并不会损害全书整体叙述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第一章

一九二九年九月，我回到了巴黎，最使我兴奋的是我获得了自由。早在我的童年，当我扮成大人和妹妹一起玩耍的时候，我就对自由梦牵魂绕。即使是到了上学念书的时候，我也热切地向往着自由，而现在，突然间梦想竟真的成了现实。我吃惊地发现，在我的生活中有了一种了无挂碍的轻松感。每天早晨，一睁开双眼，我便陶醉在一种抑制不住的喜悦之中。十二岁时，我就苦于在家没有个人隐蔽的场所。一次，我翻阅《我的日记》，读到了一篇关于一个英国小女孩的故事，其中还附有彩色插图，我羡慕地望着这幅描绘女孩房间的插图。房子里有一张写字台，一只可以当床用的长沙发，以及好几个塞满图书的书架。在这间装饰华丽的屋子里，她读书、工作和休息，而不受任何人的监视。我是多么羡慕她呀！我第一次隐隐地感到，世上还有比自己更加美好的生活方式。现在，我终于也有了属于我自己的房间。我的外祖母腾出了自己的公寓，搬走了室中的躺椅、画台以及其他零星的装饰物。我买了一些未曾油漆过的家具，妹妹帮我往上刷了一层棕色的油漆。我在房间里放了一张桌子，两把椅子，一只既可以作凳子用也可以作手提箱用的箱子，以及几个书架。我用橙色彩纸裱了墙壁，并在房间里配了一个可以当床用的沙发。从我五层楼的阳台上，我可以俯视到贝尔福的狮子像和丹费尔特-

罗歇洛路上的梧桐树。我用一只气味浓烈的煤油炉取暖，不知怎的，这种难闻的气味似乎保护了我的孤独。因此我喜欢这种气味。闭门独处，逃避他人的好奇，实在是件美事。有很长一段时间，我对我周围的装饰漠不关心。也许是因为《我的日记》中那幅画，我更喜欢有一个两用的沙发和几个书架装饰的房间，但必要时，无论是怎么样的隐蔽场所，我都有足够的思想准备去忍受。只要这个隐蔽所能有我可以关上的门，那就是我的莫大幸福。

我向我的外祖母付房租，她也以平静的态度对待我，并介绍我认识其他的房客。我进出很自由，愿来就来，愿走就走。我可以把牛奶带回家里，通宵达旦地躺在床上看书，或一直睡到正午，或在家一口气工作四十八小时闭门不出，或心血来潮马上出门。中午在“多米尼克”喝一碗俄罗斯蔬菜浓汤，作为中饭；晚饭则在穹顶咖啡店喝一杯热巧克力。我喜欢热巧克力和俄罗斯蔬菜浓汤，也喜欢中午睡懒觉，而夜晚不睡。但总的来说，我的最大乐趣是做我喜欢做的事。实际上，没有任何事可以难住我。我很高兴地发现，大人们没完没了地向我灌输的所谓“生活中的严肃问题”并非那么严重。另一方面，要通过考试，那可不是闹着玩的。当初，我玩命地学习，生怕考不及格，总是疲惫不堪，总是不断地克服各种困难。现在我再也没有这种阻力了。我好像永远是在度假。做家庭教师以及在维克多-迪律伊公立中学业余教书，完全保证了我生活费用的来源。对我来说，这两种工作并不是什么负担，因为我觉得无论是做家庭教师还是业余教书，都是在享受一种新的乐趣，我在做大人的游戏。寻找私人学生，与年长的主妇或父母探讨问题，筹划自己的经济、借进支出，屈指算计等等，诸如此事，使我甚为高兴，因为我是有生第一次自己去做这些事情。我记得当我第一次拿到工资支票的时候，我是那样

地得意洋洋。我好像觉得是在和谁玩游戏。

我对服饰和化妆品都不是特别地感兴趣，但我乐于穿自己喜欢穿的衣服。我对祖父的死一直忧伤不已，而又不愿惊动他人。所以我给自己买了一件灰色上衣，并配上一双鞋和一顶无檐女帽。我曾做过两件衣服，一件是灰色的，另一件是黑白相间的。以前我穿的大都是棉布或是羊毛织品之类的衣服，现在我则选择丝绸织品——像中国绸缎和一种叫轧制丝绒的不怎么样的凸凹不平的丝绒织品，这种衣服我穿了整整一个冬天。每天早晨，我只匆匆打扮一下而不太讲究，我往脸上抹些香粉，在两颊上轻搽一层胭脂，再随便涂点口红。在我看来，有的人星期天比平时还要仔细地乔装打扮，是荒唐可笑的。因此。我决定每天对我来说都是假日，而且无论任何场合，我的穿着总是一样。我曾感到，在法国公立中学的走廊，无论中国绸缎还是轧制丝绒都早已过时，同时我也曾感到，如果我没有穿着便鞋从早到晚在法国街头游来荡去的话，我的便鞋也许不会磨成这个样子。但我毫不介意。在许多方面，我大大咧咧，满不在乎，不注意外表的打扮则是其中之一。

我迁进新居，买了一套新衣服，请朋友来欣赏了一番，自己也孤芳自赏了一阵；而这些仅仅是无关紧要的生活花絮而已。我真正开始新的生活，还是在十月中旬萨特回到巴黎之后。

我们在利穆赞的时候，萨特来看我。当时他住在圣日耳曼雷贝的一家名叫“金球”的旅馆里。为避免他人的议论，我们通常到远离市区的郊外幽会。过去，我经常游荡到此，痛苦地拥抱属于我自己的孤独，但现在我却每天早上欢快地穿过一片绿茵的园林草地，跳过障碍物，奔向那露水淋淋的草

地。在那里，我们一起坐在草地上促膝交谈。第一天，我不相信离开巴黎和朋友，用这种消遣方式会使我们感到充实。起先我建议我们带上书去读，但萨特很生气地拒绝了。他还否決了我提出的出去散步的建议。他说他对叶绿素过敏，青草繁茂的牧场使他感到厌倦，而他所能够忍受的唯一方式，则是忘记它。够了！尽管我对此有些失望，但它并不妨碍我们的交谈。在郊外，我们总是接着在巴黎市内没有谈完的话题往下谈。不久，我意识到我们这样谈下去即使可以一直谈到“世界的末日”，我也仍感到时间太短。我们总是一大早就出去，中饭时返回。我一般都回家与家人共进午餐，萨特则吃些乳酪和姜饼，这些东西都是我的表妹马德莱娜放在一个“路边被人遗弃”的鸽棚里，专为萨特留的。马德莱娜非常敬慕富有浪漫色彩的东西。好不容易盼到下午，可没过多长时间，夜幕又再次降临。这时，萨特则回他自己住的旅馆，同那些旅行的商人一起吃晚饭。我告诉我的父母，我和萨特在一起写一本有关研究批评马克思主义的书。我之所以这么说，是想迎合他们的反共思想，改变他们对萨特的偏见，但我的这一努力并不奏效。萨特来后第四天，当我们坐在草地上交谈时，我便发现他们在一旁监视。

他们朝我们走来，父亲戴着一顶发黄的草帽，表情严肃而复杂。而萨特呢？不巧这天却偏偏穿了件有悖传统习俗的红衬衫。这时，萨特跳起来，眼里充满了格斗的目光。但我父亲非常礼貌地要求他离开这个地方。他说，人们都在议论纷纷，说我表妹快结婚了，这些明显的谣传完全有损于她的声誉。萨特对此坚定地予以了回答，但他并不过分激动。因为他早已下定决心，只要他自己愿意，他决不离开这个地区。后来，我们的幽会更加隐蔽，我们常选择较远的栗树林子作为会面的地点。父亲没有再出来干涉我们的活动，萨特在金球

旅馆又呆了一个星期，在此之后，我们几乎每天都给对方写一封信。

当我十月再次见到萨特的时候，我已经（正如我在《闺中淑女》中所写的那样）断绝了所有的旧日恋人，毅然地全力发展与萨特的关系。不久，萨特将去服兵役，这之前在度假。他和住在圣雅克街上的外祖父外祖母呆在一起，每天早上，我们在卢森堡公园会面。在那里，公园里的石雕女王在一片灰色和金黄色的斑驳光线中迷惘地俯视着我们，我们每次都谈到深夜才分手。回家的路上，我们并肩走在巴黎的街头，仍然滔滔不绝地交谈着。我们不仅谈我们自己，我们的恋爱关系，也谈我们将来的生活以及还没动笔的书。今天，回想起来，这些交谈最重要的地方在于，我们所说的话中很多我们自己也不能确信，很多压根儿没成事实。我们几乎在所有的事情上都犯了错误，然而即使是一位真正的性情古怪可笑的人也必须认真对待这些错误思想，因为这些错误思想毕竟表达了一种现实——即我们的真实现状。

正如我在其他地方所说的那样，萨特为写作而活着。他感到他肩负着就任何话题进行滔滔不绝的演讲任务，并根据情况选择适合自己的题目进行发挥。他极力劝我睁眼展望这五彩缤纷的生活，我也必须写作，以便随时捕捉这转瞬即逝的生活。我们双方各有明显的天赋，它能确保我们各自的最终成功。虽然我们没有用哪一种特定的措辞来系统地阐述其意义，但我们正接近康德的乐观主义，即“你应该表达你所能表达的”。是的，一个人的决心怎么能够在选择与决断的关键时刻犹豫不决呢？也就是在这个时刻，意愿与信念恰好重合。所以，我们把希望寄托给整个世界，寄托给我们自己。我们反对我们所处的社会，但这种反对并不带有任何恶意，它仅仅表达了我们的乐观主义。人是要不断改造的，而改